

新北市112年度防災教育海報設計比賽實施計畫

壹、依據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度防災教育實施計畫。

貳、目的

透過辦理全市防災教育海報設計比賽，鼓勵學生發揮創意及想像力，將防災觀念融入海報設計裡，期達到防災教育與宣導合一之目的，藉以推廣全民防災之觀念。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鶯歌區建國國民小學。
- 三、協辦單位：新北市防災教育輔導團。

肆、競賽說明

- 一、參加對象：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學生(限112年9月仍在學)。
- 二、參賽組別：分為國小、國中、高中等三組競賽。
- 三、競賽主題：以「生活防災教育」為主題，標語創意文字可自行訂定。
- 四、作品規格：
 - (一)紙本尺寸：四開(52公分*38公分)之「平面海報」1張繪製(不可有立體素材)。
 - (二)繪畫素材：繪圖材料、畫具不拘，可使用電腦繪圖，須著色，不得裱框、護貝及書寫姓名；以電腦繪圖者，需另外列印出四開紙本以供委員實體評選。
- 五、參賽人數：可以組隊方式，每件作品最多以3人為限，且每人僅限提交1件作品。

伍、參加辦法

- 一、繳件期限：即日起至112年10月27日(星期五)受理報名，親送或郵寄(以郵戳為憑)。
- 二、繳件方式：請將「報名表」(如附件1)手寫或列印貼於畫紙**背面左下角**，並將授權書如(附件2)浮貼於畫紙**背面右上角**後，統一由學校親送或郵寄(以郵戳為憑)方式將作品繳交至「新北市鶯歌區建國國民小學蔡俊莉主任收，電話：(02)2670-9228分機120，地址：新北市鶯歌區育英街2號」，信封請註明「新北市112年度防災教育海報設計比賽」。
- 三、注意事項：
 - (一)作品送件時請妥善包裝避免受潮、壓扁及損毀，因郵遞過程遭致作品損壞時，由作者自行負責。
 - (二)參賽作品將由承辦單位辦理資格審查，不符者將通知參賽者補件，補件期限以承辦單位通知起7日內補正，逾期未補正視為資格不符。

陸、評選方式及結果公布

一、評選標準：

評分重點	比例(100%)
主題呈現	30%
教育意義	30%
畫面構圖	20%
創意效果	20%

- 二、評選結果：成績公佈時間暫定112年11月(確切日期另外告知)，獲獎名單將另以公文通知，並統一公告於「新北市防災教育輔導團」網站(<https://sites.google.com/apps.bdes.ntpc.edu.tw/ntpc-dpecg/%E9%A6%96%E9%A0%81?authuser=0>)

柒、獎勵辦法

- 一、各組獎項件數：以高中職組、國中組及國小組依分組，各評選出特優3件、優選3件及入選6件，主辦單位得視投稿件數及作品水準調整部分獎項數量或從缺。

獎項	獎勵
特優	禮券2,000元及獎狀乙張
優選	禮券1,500元及獎狀乙張
入選	禮券1,000元及獎狀乙張

二、有功人員敘獎：

- (一)指導教師：依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及其附表第13項第4款予以敘獎，敘獎額度如下：「特優」作品有功人員3人嘉獎2次；「優選」及「入選」作品有功人員3人嘉獎一次。
- (二)承辦單位：依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及其附表第4項第2款，執行專案計畫績效優良，主要策劃執行人員記功一次、餘協辦及督辦五人依功績程度嘉獎一次至二次；上數額度不包含校長，校長敘獎由教育局統一辦理。

捌、注意事項：

- 一、作品若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者，除得以取消敘獎資格、追回獎狀獎品外，一切法律責任概由參賽者自行負責；其得獎缺額之遞補與否，由評審團及主辦單位共同協議。

二、參賽者不得運用同一作品參與其他類似比賽，意即作品需為未經發表之作品，請勿1稿2投。

三、參賽作品內文不可著名任何記號影響評分。

四、得獎作品之著作權與轉授權屬於本局與作者共有，作品逕存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典藏，且本局有推廣、借閱、公布、印製、發行、重製及公開展示播放、上網等之權利，不另支付酬勞或任何費用，惟不得作為商業活動之教材，日後其他單位作為商業目的使用時，須徵得本局同意（作者個人出版物不在此限）。

五、得獎作品授權本局上傳「新北市防災教育輔導團」網站，以供防災教育教學相關活動使用。

六、相關問題請洽以下聯絡人：

（一）新北市鶯歌區建國國民小學蔡俊莉主任，電話：(02)2670-9228分機120。

（二）教育局工程及環境教育科陳欣昀小姐，電話：(02)29603456分機2695。

玖、計畫經費

由112年教育部補助新北市政府辦理防災教育計畫經費及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拾、本計畫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新北市112年度防災教育海報設計比賽實施計畫

報名表

				作品編號 (由收件學校填寫)
作品名稱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組
所屬學校				聯絡電話：
班 級		座 號		E-mail：
作者姓名			指導老師	
圖意簡介				

附註：1.報名表，每一件作品須填寫一式1份。

2.報名確定後，所有資料之製作(識別名牌、獎狀等)皆以此表為據，請務必確實填寫。

3.報名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換指導老師。

新北市112年度防災教育海報設計比賽實施計畫
作品授權同意書

作品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p>本人 _____ 報名參加「新北市112年度防災教育海報設計比賽」之作品，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p> <p>一、本人同意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歸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及其所屬單位有權無償透過任何形式利用作品進行使用、編印、刊登與重製。</p> <p>二、參賽作品為本人原創，如有涉及抄襲及侵害他人著作權之不法行為，概由本人自行負責，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並追回獎券及獎狀。</p> <p>三、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本次參賽之各項規定。</p> <p>此致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p> <p>立同意書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p> <p>法定代理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p> <p>(未滿十八歲須法定代理人簽章)</p> <p>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p>	